

• 仅供内部学习交流 •



高教参考信息

2021 年第 2 期（总第 12 期）

武汉工程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

2021 年 4 月 15 日

本期要目

【高教要闻】	1
◇ 2021 年全国高教处长会召开	1
◇ “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出台	2
◇ 教育部：启动实施顶尖学科建设计划	3
【高教视点】	4
◇ “七问”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改革	4
◇ 以导向鲜明的成效评价推动加快“双一流”建设	9
◇ 教育评价改革如何破立并举	12
【专家论点】	15
◇ 抓住关键点 强有力保障高等教育质量——专家解读《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 年）》	15
◇ 新一轮审核评估试点，高校如何做准备	23
◇ 聚焦国家战略需求 科学评价建设成效——专家解读《“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试行）》	28
【院校动态】	37
◇ 清华硕士学位评定不再要求必发论文	37

【高教要闻】

2021 年全国高教处长会召开

4 月 1 日，2021 年全国高教处长会议在西安召开。会议以“夯实教学‘新基建’，托起培养高质量”为主题，对高等教育相关工作进行了动员部署。

会议指出，要把握新发展阶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高等教育改革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把教育作为新发展格局中的优先要素和内生变量，发挥好国之战略重器作用，加快构建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体系，实现支撑高水平自立自强创新力、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力、塑造国际合作优势的竞争力、高等教育自身发展的持续力、人民群众对高等教育满意率全面提升。

会议强调，高等教育高质量的根本与核心是人才培养质量，专业、课程、教材和技术是新时代高校教育教学的“新基建”，要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抓好专业质量、课程质量、教材质量和技术水平，实施建设高质量本科教育攻坚行动，扎实推进高校课程思政，深入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深化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基地建设，强化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办好第七届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深入推进高等教育“质量革命”，加快构建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建成高等教育强国。

各省（市、区）教育厅（教委）高教处长现场参加会议，各高校相关同志、各教指委委员以视频会议形式参加会议。

（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4 月 1 日）

避免简单以条件、数量、排名变化作为评价指标

“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出台

近日，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试行）》，旨在加快“双一流”建设，促进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高质量发展。

《评价办法》明确规定，成效评价实行水平评价与效益考核相结合，考察建设高校和学科在建设基础、突破贡献、特色凝练等方面的表现。避免简单以条件、数量、排名变化作为评价指标，既考核在现有资源条件下的建设成果及其对学校整体建设带动效应，也衡量在已有发展基础上的成长提升及发展潜力。

成效评价由大学整体建设评价和学科建设评价两部分组成，内容覆盖了“双一流”建设的五大建设任务和五大改革任务。大学整体建设评价分别按人才培养、教师队伍建设、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和国际交流合作六个方面相对独立组织，综合呈现结果；学科建设评价主要考察建设学科在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教师队伍建设四个方面的综合成效。

在人才培养评价上，《评价办法》将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根本考察标准，综合考察建设高校思政课程、课程思政、教学投入与改革、创新创业教育、毕业生就业质量以及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建设举措与成效，突出学生代表作、用人单位满意度调查等结果。

在科学研究评价上，突出原始创新与重大突破，实行代表作评价，强调成果的创新质量和贡献，解决国家关键技术“卡脖子”问题等举措。在师资队伍建设评价中，重点考察教师的学术水平和教学投入、社会服务贡献等。

在评价结果呈现方面，按不同评价方面、不同学校和学科类型，以区间和梯度分布等形式，呈现建设高校和建设学科的综合评价结果，不计算总分、不发布排名。在评价结果运用上，综合评价结果将作为下一轮建设范围动态调整的主要依据。

（《中国教育报》2021年3月24日 作者：欧媚）

教育部：启动实施顶尖学科建设计划

3月19日，教育部网站正式公布了《教育部科学技术与信息化司2021年工作要点》。其中包括：

1. 打造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启动实施顶尖学科建设计划；
2. 完善和优化高校科技创新平台体系，争取在高校新增一批国家级创新基地，组织高校做好国家重点实验室重组和国家工程研究中心优化整合工作；
3. 继续深入实施“高等学校基础研究珠峰计划”，围绕科学前沿和重大需求加快前沿科学中心的布局和建设。
4. 提升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推进协同创新中心建设，促进产学研深度融合。组织高校服务北京、上海、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合肥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
5. 提升高校科技创新国际化水平，组织高校深入实施“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计划，推动高校牵头组织和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等等。
6. 加强教育信息化谋篇布局，发布《教育信息化中长期发展规划（2021—2035年）》和《教育信息化“十四五”规划》，系统布局未来5—15年教育信息化发展。

（青塔网 2021年3月20日）

【高教视点】

“七问”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改革

教师队伍是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源头活水”，高校教师思想政治素质、业务能力、育人水平、创新能力的高低事关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完成、人才培养质量和科研创新能力的提升，深刻影响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高校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全局。

青年教师如何面对“非升即走”压力？评聘时如何兼顾效率与公平？师德门槛如何变为“硬杠杠”？1月底，教育部等六部门颁布的《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引起了广大高校教师和高教界专家的热议。本报特别邀请来自不同地区、专业高校教师代表及网友就大家所关注的问题和困惑向高等教育专家和知名院校领导提问寻求解答。

“预聘—长聘”制下如何稳定教师预期

1. “非升即走”带来的不确定如何面对？

■教师困惑：

合肥工业大学汽车与交通工程学院教师花阳：我注意到《指导意见》提出加快高校教师编制岗位管理改革，实行实施岗位聘期制管理，进一步探索准聘与长聘相结合等管理方式，落实和完善能上能下、能进能出的聘用机制。按岗聘任，没有了之前职称所赋予的身份象征意义与地位内涵，教师又如何获得一种职业认同感、尊严感与稳定感？聘任合同的限期约束与“非升即走”制度，是否会增加教师的不确定性进而影响优秀人才的加盟？

■专家解答：

华东师范大学国家教育宏观政策研究院副研究员李廷洲：高校教师聘任制改革发源于1986年，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完善，已相对成熟并在全国范围内广泛实施。职称制度改革同样可以追溯到1986年，明确要求专业技术职称不同于学位、学衔等各种学术、技术称号，要根据实际工作需要设置，且有明确职责、任职条件和任期。“准聘—长聘”制度的实施借鉴了美国的经验，在学术生涯

早期强调竞争淘汰，在后期强调职业保护。有学者认为，这种改革使得传统高校教师身份内涵和职务终身制观念与意识日趋淡化，曾长期存在的单位依附、平均主义和论资排辈等顽瘴痼疾逐步解决，但它同时具有明显的行政驱动和市场逻辑，对高校的学术组织属性、高校教师的工作特点和学术研究的规律重视不够。目前尚没有足够的经验证据表明这种人事制度改革是否会影响优秀人才的加盟，但可以肯定的是，这种改革使得高校教师从一个高度稳定、依靠自我价值驱动的职业逐渐变成一个存在更多竞争和挑战的职业。

2. 高压之下职业成长怎么办？

■ 教师困惑：

花阳：个人感觉周围大部分青年教师聘期压力较大，不少高校对每位新进青年教师都有很高的科研成果与国家项目申报的考核要求，还有教学和公益要求。《指导意见》也提出高校要健全教师发展体系，完善教师发展培训制度、保障制度、激励制度和督导制度，营造有利于教师可持续发展的良性环境。在“高要求”之下如何更好地为“青椒”们提供深入关心和引导？

■ 专家解答：

李廷洲：《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提出，“突出质量导向，重点评价学术贡献、社会贡献以及支撑人才培养情况，不得将论文数、项目数、课题经费等科研量化指标与绩效工资分配、奖励挂钩”。《指导意见》进一步明确指出，“不把出国（境）学习经历、专利数量和对论文的索引、收录、引用等指标要求作为限制性条件”“合理设置考核评价周期，探索长周期评价”。可以预见，各个高校的教师评价制度将作出改变，单纯强调量化指标和刚性要求的局面将发生根本性的转变，一种回归育人规律和科研规律的高校教师评价体系将进一步完善。

师德“硬杠杆”如何强化

3. 师德师风可以量化吗？

■ 教师困惑：

塔里木大学教授吴翠云：《关于加强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政策文件的颁布如何将师德这一“硬杠杆”落实，引导广大教师育人先育己、立教先立德？

■专家解答：

同济大学校长陈杰：一要构建科学合理的思想政治与师德师风考核评价体系，校院两级联动，注重依托和发挥基层党组织的作用，客观细致准确地评价教师师德师风表现，完善考察反馈监督机制。二要將教书育人、思政育人成效作为教师评价体系改革的根本出发点。高校要按照《意见》要求，加强评价指标的导向性设计，强化教师思政教育要求，同时把注重教学与思政工作质量、育人成效作为考察与评价的首要内容，引导广大教师切实践行立德树人初心。

4. 评聘争议能否寻求法律救济？

■教师困惑：

北京理工大学计算机学院教授嵩天：评聘过程中难免出现相关争议，是否具备有效的行政与法律救济制度予以支持？长聘的门槛和标准如何确定，如何兼顾在旧体制下已经获得高级职级的教师？

■专家解答：

陕西师范大学教育学院教授吴合文：对于评聘过程中出现的争议，一方面需要国家层面相关法律法规的完善和调整，在《高等教育法》《劳动法》《教师法》修订中结合高校人事制度改革建立相应的行政与法律救济制度，以保障教师的合法权益，弘扬正能量。在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还未修订之前，各个高校在推进准聘—长聘制时，应该建立专门的申诉救济体系来解决相关争议。

长聘的标准需要在国家相关文件精神的指导下，结合学校定位、岗位性质进行科学设置，在全面听取学生、教师、同行、利益相关者的意见之后进行充分论证，做到激发教师活力与保护教师权益的有机结合。

准聘—长聘制的实施要体现灵活性的原则，既要用于创新，也要考虑历史延续。这一制度的实施要有过渡期，过渡期内要给予教师选择权，并考虑学科差异和学校差异，不宜一刀切。按照旧体制

已经获得高级职级的教师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个人规划进行选择，愿意承担风险获得高薪酬的可以选择进入新制度，愿意平稳发展的可以选择旧体制。这两种选择可以打通，选择旧体制但达到高标准的可以按照新制度进行补偿。

西部高校如何拓宽人才引进渠道

5. 西部高校如何留住人，吸引人？

■ 教师困惑：

吴翠云：近年来，西部地区一些省区高校无论是紧缺还是一般专业都很难招进来合适的博士，但在东部地区却出现了博士当辅导员、实验室助理人员的现象。对于西部边疆偏远地区的高校，在地方院校、地方政府层面有相应人才引进优惠政策的基础上，国家能否出台一些针对性政策来进一步稳定教师队伍，拓宽人才引进的渠道？

■ 专家解答：

吴合文：针对东西人才发展不均衡的状况，除了目前在国家级人才选拔中倾斜西部、在国家级项目评审中设置西部专项之外，国家还应出台更能激发西部高校人才内生动力的政策。比如，制定激励性政策吸引企业、个人向西部高校捐资，设置灵活的特聘教师岗位，岗位性质和任务由相应高校根据区域需求和高校定位与发展规划进行设置，同时中央政府应破除省属和部属的区分政策，按照更高比例提供配套资金。

如何科学规范设岗，促进教学与科研

6. 岗位资源怎么分配？

■ 教师困惑：

嵩天：《指导意见》提出高校依法采取多元化聘用方式自主灵活用人，统筹用好编制资源，优先保障教学科研需求，向重点学科、特色学科和重要管理岗位倾斜。合理设置教职员岗位结构比例，加强职员队伍建设。在有限的编制额度内，究竟应如何更好地分配岗位资源？

■ 专家解答：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副校长王果胜：设岗应当以学校事业发展为导向，解决人力资源配置问题。学院的布局、学科结构的调整，是编制改革的重要依据。从学校内部自身发展来说，学校高层次人才和团队建设、师资学缘结构和国际化水平、队伍的总体活力及机制驱动力等方面都存在不足；人事管理制度还有待完善，基础比较薄弱，需要补短板，这些都是学校人事制度改革的内生需求。人事改革的核心是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建立分类管理和分类评价制度，完善岗位评聘和考核制度，建立以人为本的激励制度体系，充分激发教职员工的发展潜力和创新活力，建设一流的教职员工队伍，形成人尽其才、人尽其责、人人奋进的局面，推动学校长远发展目标的实现。

7. 不起眼的“小工作”能得到肯定吗？

■教师困惑：

北京理工大学物理学院教授王菲：创新离不开底层运维工作，如何更好地通过制度建设、科学设岗评价运行维护、服务支撑等底层工作和教师的公共服务的价值，让这些看似“不起眼”的工作价值得到肯定？

■专家解答：

王果胜：要解决这一问题，人事制度改革要通过编制制度改革、招聘制度改革、评聘制度改革、考核制度改革、分配制度改革统筹推进，才能调动每一位教职员工的积极性。要改革编制制度，完成从编制管理向人员总量管理转变、从身份管理向岗位管理转变、从封闭管理向开放式管理转变；多角度改进职称评审办法，完善分类评价体系和评价标准，实现激发教职工内生动力、发展潜力和创新活力的目标；明确岗位基本职责、考核共性标准，放权学院制定考核细则，发挥学院的主体责任和教师的主动性，建立学校、学院与教师个体考核评价相结合的联动机制，实现在岗有责、人人尽责、人岗相适；完善薪酬体系，实现多劳多得、优劳优得的目标。

（《光明日报》2021年3月30日 作者：周世祥 靳晓燕 姚晓丹 唐芊尔）

以导向鲜明的成效评价推动加快“双一流”建设

评价牵动人心，事关发展方向。人们翘首以待的“双一流”建设成效如何评价，近日发布的《“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评价办法》）给出了明确的信号：突出培养一流人才、产出一流成果、主动服务国家战略需求，注重内涵发展，争创世界一流！

2015年，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重大战略决策，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以显著提升我国高等教育综合实力和国际竞争力为抓手，推动构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需要的高质量教育体系。经过严格认真遴选，首轮建设确定建设高校137所、建设学科465个。五年过去了，如何评价建设成效成为大家关注的问题。

由于教育系统的复杂性、评价视角的多元性，教育评价本来就是一件十分复杂的事情，甚至是一道“世界难题”。但也存在不少共识。比如，教育的有些方面可以量化比较，有些方面却是不可量化、不可比较的，所以评价结果可以提供参考而不是唯一；比如，从总体上说，评价是手段，是为一定的目的服务的；比如，评价的理念和技术也是发展的，从强调“客观测量”到目标导向的“描述”、服务决策的“判断（鉴定）”，又逐渐过渡到强调多元主体参与、共同构建、形成共识的“建构性评价”，并且愈发强调基于动态大数据的“监测评估”。基于这些共识，“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尽量采用先进理念和现代技术，为“双一流”建设的目的是服务。评价的导向是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由于“双一流”建设的重要性和评价的复杂性、敏感性，自中央到部委都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对“双一流”建设和教育评价多次作出重要指示，为“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下，教育部与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密切配合，自2018年起就着手研究“双一流”建设的成效评价问题，多方听取高校和专家意见。现在，三部委出台的《评价办法》

不仅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的具体体现，也是集中各方智慧的结果。总体看来，《评价办法》具有一些鲜明的特点：

第一，明确成效评价的性质定位，强调综合诊断把脉、问题导向促进建设。“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是对高校及其学科建设实现大学功能、内涵发展及特色发展成效的多元多维评价。成效评价坚持水平评价与效益考核相结合、定量评价与定性评议相结合。评价结果不是一个排行榜，而是按不同维度、不同类型，以区间和梯度分布等形式综合呈现、不计算总分的“诊断报告”。这种诊断式的评价能够较好地综合呈现高校自我评价、动态监测评价、专家评价和第三方评价的结果，旨在引导高校和学科坚持目标导向不动摇、坚持问题导向谋发展，踏踏实实搞建设。

第二，明确成效评价的重点内容，强调坚持正确办学方向、全面发挥大学功能。成效评价全面覆盖“双一流”建设总体方案的“五大建设任务”和“五大改革任务”，并且进行合理整合，形成了“一个前置性维度和六个主要方面”的评价模块。一个前置性维度是对“加强党的领导与治理体系改革成效”的评价，这是对大学整体建设和学科建设坚持中国特色本质要求的统领性、决定性的评价。六个主要方面是对“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以及教师队伍建设的整体建设成效”的评价。学科建设评价则按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教师队伍建设四个方面进行。其中人才培养包括本科生培养和研究生培养，突出“双一流”建设高校完整又高质量的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一流人才培育；科学研究既包括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还包括自然科学与人文社会科学的交叉融合，突出产出一流成果、服务国家战略需求。这样确立的评价重点内容，一方面与“双一流”建设《总体方案》保持了一致，另一方面实现了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与全面发挥大学功能的内在高度统一，原则性要求与实施可操作性的高度统一。

第三，明确成效评价的三维视角，强调以世界一流为目标、提高可持续发展能力。“双一流”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如何以发展的、动态的、辩证的眼光看待学校与学科的发展与成效，如何在

“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中充分体现中央要求的“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程评价、探索增量评价、健全综合评价”的精神，确实是一件颇需费心思索的事情。《评价办法》提出了设置“整体发展水平、成长提升程度及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三维评价角度，不仅重视对当下水平的评价，而且重视对成长性、特色性发展的评价，还重视对长期发展潜力的评价，从而引导高校和学科健康、可持续地发展。这是《评价办法》中的一个重要创新点。整体发展水平，考察高校和学科建设的现实水平，特别关注在可比领域或方向上与国外一流大学和学科的比较；成长提升程度，考察高校和学科在建设周期内的水平变化，体现成长增量及发展速度；可持续发展能力，考察高校和学科的结构布局、特色优势、资源投入、平台建设、体制机制改革及制度体系创新完善、治理效能等支撑发展的条件与水平，体现学校对办学根本使命的追求和发展潜力。这三个维度，犹如描述一个物体运动状态的位置、速度和加速度一样，可以更好地反映发展的状态，给人以比较清晰的形象。

第四，明确日常动态监测的地位，强调以评价促建设、久久为功抓提升。在“双一流”成效评价中，建立了常态化建设动态监测体系，主要由建设高校实时更新数据，同时集中政府和第三方数据，及时应用数据进行诊断预警和政策调整，及时纠偏治本。同时，把日常动态监测与周期评价结合起来，逐步形成监测、改进和评价“三位一体”的评价模式。日常动态监测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意义毋庸置疑，它不仅可以减少评价对学校的干扰，让建设高校在相对安静的环境中发挥主动性能动性，静心建设，久久为功，持续提高建设水平，还有利于社会各界了解和关心各个建设高校的发展动态，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在以往长期建设的基础上，为期五年的首轮“双一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正在推动我国高等教育发生着格局性变化，也一定程度上影响着世界高等教育格局的变化。成绩是奋斗得来的，不是评出来的。但评价为奋斗导向，为奋斗助力。科学的评价，将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助力高等教育的高质量发展，使我们在迈向世

界一流的道路上走得更稳更好更远！（作者系国家教育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原会长）

（教育部网站 2021 年 3 月 23 日 作者：瞿振元）

教育评价改革如何破立并举

构建系统科学完备的评价体系，是推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前提。要评价就要有比较，就需要有一个科学指标体系支撑的奖优罚劣的体制机制。长期以来，我们在教育实践过程中构建起的分数比较、论文比较、职称比较，不能说一点道理都没有。但是，将这种比较单一化、等级化、工具化，反而造成评价体系的异化，不仅难以涌现高水平的人才和高质量的成果，而且会严重影响教育和人才创新。从这个意义上讲，破除“五唯”（唯分数、唯升学、唯文凭、唯论文、唯帽子）迫在眉睫。同时，尽快确立起新的评价标准也迫在眉睫。教育评价改革不破不立，破立并举才能取得成功。

一是破除单一化，建立多元化的教育评价体系。所谓单一化，是指用一种或两种固化的标尺作为标准，这必然导致挂一漏万，难以全面反映人才或成果的价值，也难以就此决出具有竞争性意味的名次。比如一段时间以来，我们评价学生就是以分数为标尺，谁的分数高，就可以当仁不让地获得保研、优秀学生等荣誉，这种单一性评价看似公平也便于操作，却抹杀了人才培养的深层内在价值。还有在教师晋升职称时，往往采取比较论文和项目数量的方式，谁的文章多、课题经费多，谁就占有先机。这种看似公平的做法，却导致了评价体系的单一化和片面性，也使得一些人才和成果因没有契合这一标准而被淘汰。

我们必须旗帜鲜明地破除上述不正确的评价导向，正本清源，建立符合人才成长规律的评价体系。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当然要“破”字当头，但要辩证理解这个“破”。破不是完全否定，而是一种扬弃。马克思曾批评费尔巴哈在否定黑格尔唯心论的同时把他的辩证法也一并抛弃了，正如一个糊涂的老太婆，在给婴孩洗了澡后，把婴孩和脏水一块泼到门外去了。以前“五唯”的关键失误在

于“唯”字，这就必然犯形而上学的错误，但反过来完全不讲分数、论文，当然又是另一种层面的形而上学。这意味着，我们必须明确分数、论文等是教育发展的必要方式，不能完全简单否定。这也意味着，我们必须针对单一性评价而抓紧建立起多元化评价体系，包括对学生评价就要从德、智、体、美、劳等多重维度，特别是注重从学习能力、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等方面发现学生的长处和短板；对于教师教学和科学研究的成果，应当从同行评价、校内外评价、学生评价、社会实践评价等多方面结合，全面把握其教学和科研的价值。

二是破除等级化，建立以绩效为导向的教育评价体系。长期以来，等级化评价是“五唯”的一个重要表现。这种评价导向有迷惑性，如奖励导向是看文章发在哪个等级上、奖项是国家级还是省部级、毕业生来自哪所高校，等等。这些三六九等的评价法，不能说完全没有道理，但关键是我们之前太“唯”了，这又必然造成评价标准的缺失。现在的“破”就是要对种种不科学的“唯”字下手，但绝不意味着完全否定国家级的奖项、知名的高等级论文期刊等。关键是要善于将这些客观体现在一定层级上的人才和科研成果，转化到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这才是我们应该在“立”字上下的功夫。

对于人才和职称评价，有高级别期刊等成果当然具有重要参考评估价值，但不是唯一，更不能由此剥夺其他学校、期刊的竞争权利。将各类背景不同的人才和成果放在同一个起跑线上的参照物就是绩效，就是看这些人才和成果是否解决了重大科学前沿及基础问题，是否解决了国家经济社会的紧迫问题，是否提出了具有重要创新意义的思想观点，等等。英雄不问出处，是不是真英雄要在战场上见。当年只有中学文凭的梁漱溟就以一篇《究元决疑论》，被时任北大校长蔡元培邀请担任北大讲师，由此成就了日后在海内外享有盛誉的学术大家。

三是破除工具化，建立体现人文精神的教育评价体系。工具性评价有两个问题：一是将活生生的人视为工具，将所培养的人才视为工厂生产的工具和机器，因而必然要建立一个可复制的、标准化

的评价指标。这种评价貌似科学而精细，但却将具有活力、内涵丰富的有机生命体变成了“僵尸”，这样的评价必然扼杀人的创造性。二是否定了生命个体的多样性。无论是青年学生还是教师，由于家庭背景、心理文化结构、学术旨趣等差异，不可能如工具般由一个模板所复制，这也就需要我们因材施教、分类施教。

教育需要人文情怀，因为教育意味着“一棵树摇动另一棵树，一朵云推动另一朵云，一个灵魂唤醒另一个灵魂”。当年钱钟书报考清华大学外文系，数学只得 15 分，但他的文学和外文功底非常深厚，时任清华校长罗家伦力排众议，破格录取，日后成就了一位著名的作家和思想家。当前，我们迫切需要建立起一个体现人文精神的教育评价体系，坚决摈除千人一面、千篇一律的工具化评价标准，精准深入把脉每个个体的长短所在，同时从成长性指标、比较性指标深入分析每个个体的成长轨迹，用富有人文情怀的指标体系激励他们不断进步。（作者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校长）

（《中国教育报》2021 年 3 月 22 日 作者：夏文斌）

【专家论点】

抓住关键点 强有力保障高等教育质量——专家解读《普通高等

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

编者按 新一轮审核评估聚焦高等教育质量保障，抓住高教战线普遍关切的突出问题和主要矛盾，坚持鲜明的目标导向，明确高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以推动改革为主线，促进高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坚持分类指导精准施策，引导高校科学定位、办出特色和水平；坚持方法手段创新，注重评估工作与信息技术有效融合；坚持省部协同组织实施，保障评估工作步调一致和评估结果实质等效。本期，我们特邀全程参与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研制的专家学者，请他们以各自的视角为我们解读新方案的关键点。

借助审核评估推动质量文化建设

同济大学原常务副校长 陈以一

新一轮审核评估实施方案提出了一系列有关“质量文化”的要求，向所有参与高校传递了非常明确的信号：必须重视质量文化建设。什么是质量文化？现代质量管理著名学者约瑟夫·M·朱兰首次提出质量文化的概念，认为质量文化是人们与质量有关的习惯、信念和行为模式，是一种思维的背景。他还指出，要实现持续改进、自我控制的目标，强大的质量文化和环境必不可少。我国高等教育研究者别敦荣则对高等教育质量文化的内涵做了阐释，认为高等教育质量文化是指人们对高等教育质量的态度、认知及价值追求，是以持续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为目标的文化价值体系。可以预期，一旦形成这样的文化，高等教育教学的质量保障行动，就将从外部的、强制的、被动的作为，上升到内生的、自觉的、主动追求的境界。经过上轮评估，参评高校一般都已建立起校内教学质量保障制度，一定程度上开展了教学质量的内部评价和监督活动，有的还建立了专门的管理机构。但是，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完整建立、质量保障活动制度化开展、质量保障的有效性等方面，存在的问题还是比较

普遍的。例如，仅由于审核评估对内部质量保障体系的要求而建立起这一形式，并未将日常的质量监控、分析、反馈、改进活动制度化、常态化、普遍化；不少制度和要求仅仅停留在纸上、墙上、网页上，执行不力；质量保障活动集中于学校层面组织的少数人或若干人，没有深入到院系管理、专业教学和教职人员的日常工作中；对日常质量保障活动被动应付，满足于填表格、凑数据、讲套话。这些现象反映出高校中的“质量文化”还未形成，质量自觉还未达成。

新一轮审核评估实施方案中，有关“质量文化”对第一类参评高校的审核要求可概括为两点：一是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建设情况，二是将质量价值观落实到教育教学各环节，将质量要求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行为情况。对第二类参评高校的审核要求则用“质量信息公开制度及年度质量报告”作为质量文化建设起步阶段的衡量因素，替代对第一类院校的第二项要求，这体现了现阶段建设质量文化对不同高校的不同要求。

质量文化建设需要与质量保障制度的建立、健全和运行相互促进。文化研究者认为文化的层次可以分为物质、制度、风俗习惯、思想与价值。一种制度的运行常态化后，人们的行为会受其影响，逐渐同调，并可能成为一种普遍的、无需特别推动的自发行为。这是质量保障制度在文化形成中的基础性作用。但是，如果没有价值理念的引领，没有文化意识的渗透，制度运行也有被形式化的可能，自发行为只能停留在“我被要求这么做”的浅层次，而不能上升到理性自觉的更高层次。因此，不能把制度建设和质量文化培育割裂开来。质量文化的形成需要高校真正关注内涵发展、切实保证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只有将战略、政策、资源配置等真正围绕“以本为本”展开，并付诸各项活动中，学校才能在行为层次上促成质量文化的建设。质量文化培育、生根，并对学校人才培养质量提高起到引导和凝联合力的作用，还需要从价值导向着眼。在学校发展愿景、人才培养目标和教育工作者自身责任及应有风范等方面不断取得共识，对构建与强化质量文化有重要作用。

分类指标彰显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要求

大连理工大学副校长 朱泓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在指标体系设计上充分体现了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要求，破除“五唯”顽疾，注重发展性评价，强化过程性评价，采取分层分类模块化设计，引导高校自主分类、科学合理定位，促进高等教育多样化发展、特色发展。

一是方案适配：两类四种，自我分类。

新一轮审核评估针对高等教育普及化阶段的多样化发展需求，设计了导向鲜明的两类四种模块化评估方案。高校可依据大学章程和发展规划，综合考虑自身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和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与运行情况等，自主进行选择。鉴于适合第一类评估的高校是以服务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建设世界一流大学为办学定位，以培养一流拔尖创新人才为目标，且已经拥有一流师资队伍和育人平台，因此审核指标主要聚焦于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所必备的质量保障能力及具有影响力的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举措与成效。适合第二类的评估高校量大面广，培养目标以学术型或应用型人才培养为主，因此审核指标主要聚焦于影响本科教育教学及其质量保障的关键要素。学术型人才培养引导夯实理论基础，科教融合，突出培养创新能力；应用型人才培养引导强化实践教学，突出培养专业能力和实践能力。对于首次参加审核评估的高校，还增加了对教学设施条件的审核。两类四种导向鲜明的模块化评估方案，为学校准确定位、分类发展提供了精准服务和指导，引导各类高校不盲目攀比，在不同领域各展所长、特色发展。

二是指标可选：一校一案，量身定制。

新一轮审核评估在指标体系设计上，紧紧围绕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聚焦本科教育教学关键点，首次在二级指标和审核重点上设置了“统一必选项”“类型必选项”“特色可选项”“首评限选项”，由高校根据要求和办学实际自主选择。“统一必选项”是高校人才培养的共性要求，所有高校必须选择；“类型必选项”是针对高校学术型、应用型两类人才培养目标分别提出的适切要求；

“特色可选项”是高校突出特色发展的自我要求；“首评限选项”是针对第一次参加审核评估的高校提出的特别要求。审核指标与审核重点的多种组合所构成的审核评估方案，是高校自己量身定制的方案，充分尊重了高校的办学自主权，彰显了学校办学特色。

三是定性定量结合：对标对表，靶向精准。

新一轮审核评估坚持对标新时代本科教育质量要求，增设了定量指标，定性与定量的有机结合，使审核评估更加精准有效。定量指标聚焦反映高校本科教育教学改革与创新发展的关键数据，集中体现了新时代国家对各类学校本科人才培养的新要求。定量指标分为必选项和可选项，必选项对标国家底线要求，可选项注重学生学习成效评价，避免单纯根据某些指标判断学校教育教学水平。学校还可以通过从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自主选择各类学校常模数据与本校数据作分析比较，了解自身与同类高校、标杆学校的差距，找准优势与不足，促进高校聚焦人才培养短板，进行精准对标和整改。

分类评估引导应用型高校内涵式发展

安徽大学党委书记 蔡敬民 合肥学院教授 洪艺敏

落实中央《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关于“推进高校分类评价，引导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办出特色和水平”的新要求，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从适应高等教育多样化需求出发，针对不同类型高校的办学实际，设置两类四种评估方案。在继承上轮评估方案“用自己的尺子量自己”评估原则的基础上，按类型把评估尺子做细，给予高校充分的自主选择权，更加突出新一轮审核评估的针对性、指导性、选择性和自主性。

高校可以根据自身发展现状，全面审视和规划自身发展方向，明确自身的发展定位，在此基础上充分发挥自身办学优势，选择往学术型还是应用型发展。学校按自身发展定位确定人才培养目标，制定人才培养方案，配置人才培养所需要的资源，改革管理体制机制，构建质量保障体系，完善质量保障机制，构建自觉、自省、自律、自查、自纠的质量文化。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分类设计，引导大多数地方本科高校理性选择“应用型”评估类型，有助于促进地方应用型高校坚定应用型办学定位，按照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核心要素和表征特征，一以贯之地构建应用型人才培养体系。根据地方（区域）或行业经济社会文化发展需要，确定服务面向和服务领域；根据地方（区域）产业链发展情况，优化、调整和布局学科专业，形成围绕产业链、创新链的学科专业体系、专业集群，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确定与地方（区域）经济社会文化发展相适应的人才培养目标，与行业企业共同制定人才培养方案，根据行业或岗位群人才的基本素养和核心能力构建应用型课程体系，建设面向行业企业实际、产业发展需要的应用型教材，与行业企业共建课程资源库和真实项目案例库；加强双师双能型教师队伍建设，加大对教师实践能力和产学研合作能力的培养；密切与行业企业关系，深化产教融合，建立产学研协同育人机制，与行业企业共同构建校企一体、产学研一体的协同育人平台和资源合作平台；探索有利于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能力的基于问题教学、项目教学、案例教学等的教学方法改革；构建理论与实践相融合的实践性教学体系，改革实践教学方法，与企业共同构建实习实训机制，建立行业企业导师参与的“双导师制”，实现毕业论文（设计）真题真做；突出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人才培养理念，注重引导学生自主学习、自主管理、自我发展，重视学生本科基础理论、综合应用知识能力和独立解决生产管理中实际问题能力的培养；建立应用型本科人才质量标准及质量管理制度，与行业企业和社会机构共建内部质量保障体系，共同保障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

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的实施，有助于激励不同类型高校科学定位、各安其位、相互协调、差异化发展，同类型高校之间有序竞争、争创一流，在各自领域各展所长、发挥优势、办出特色。

部省协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江苏省教育评估院院长 顾春明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按照“放管服”改革要求，强调在国家统一的评估框架下，充分发挥专业评估机构的作用，积极构建管办评分离、多方参与、部省协同的工作机制，从评建指导、计划研制、评估实施、评后整改等多方面形成既分工明确、分级实施，又协同推进、协调一致的良好格局。

协同开展评建指导，强化立德树人导向。高校是审核评估的责任主体，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和专业评估机构要根据教育部统一部署，加强评前培训和指导，坚持“以本为本”，落实“四个回归”，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一切工作的根本标准，将立德树人“软目标”变成评估“硬指标”和学校评建工作的“硬举措”。加强对学校办学方向、育人过程、学生发展、质量保障体系等方面的审核，引导高校构建“三全育人”格局。

协同研制评估规划，落实分类评估工作要求。省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本地区所属高校审核评估工作，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和要求，制定本地区审核评估实施方案和总体规划。省级评估实施方案的制定，要把握好评估节奏，确保评估效果，尤其要落实评估分类的要求，实现一校一案、精准服务，引导高校根据学校章程和发展规划，综合考虑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和校内质量保障建设情况，在审核评估方案提供的两类四种“评估套餐”中，自主选择评估类型，发挥各自优势，实现内涵发展和特色发展。

协同组织评估实施，不断优化审核评估流程。省级评估要按照教育部创新评估方法的要求，综合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深度挖掘高校本科教育教学质量报告、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等常态监测数据，采取线上评估与入校评估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评估考察，做全、做深、做实线上评估，按需开展随机实地暗访。尊重专家自由裁量权和学校自主选择权，专家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和线上评估问题，与学校一起制定“个性化”评估考察方案，减少集中入校评估天数、人数、环节，努力追求审核评估的减负增效。

协同加强专家队伍建设，形成共建共享共管机制。教育部评估中心负责审核评估专家库建设，制定专家队伍建设规划和专家管理办法，建立专家队伍的组织推荐、专业培训、持证入库、随机遴选、异地选派及淘汰退出机制。省级部门共享评估专家资源，承担初审与推荐评估专家、服务与管理评估专家的职责。省级评估中，专家组组长必须由外省专家担任以及外省专家不少于三分之二的制度设计，为确保评估的公平公正和质量的一致提供了基本保证。

协同落实评后整改，不断放大评估效应。审核评估更注重整改工作的制度化设计，增加了教育部和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分别审议专家组评估报告（含问题清单）的职责，压实整改任务。把上轮评估整改情况纳入申请受理门槛条件，并增设整改监督检查环节，建立督查督办和问责制度。落实落细评后整改，尤其需要部省联手，让评估“硬起来”，真正发挥以评促建的作用。

观点集萃

东北大学原校长赵继：

我国高等教育已进入普及化阶段，而根据国际一般规律，多样化是普及化阶段最显著的特征。多样化的高等教育需要系统构建分层分类、导向鲜明的评价体系。审核评估方案的颁布和实施，是一项具有标志性意义的创新探索。它不仅将党和国家在新时代对高等教育的新要求体现在评价指标上，同时也适应高等教育普及化发展的新形势，把分类评价的理念贯穿于方案设计全过程，提供导向鲜明、种类多样的“评估套餐”供高校自主选择，为高校科学定位、分类发展提供精准服务，将引导和激励各类高校在不同领域各展所长、特色发展，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形成全局性改革成果。

复旦大学副校长徐雷：

与上一轮评估方案相比，新一轮审核评估方案最明显的变化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更加突出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审核评估是对学校育人的全方位评估，是对学校教育的评估，而不单单是对教学的评估。二是更加强调分层分类，避免千校一面。学校办学的魅力在于各自根据定位办出特色，办让人民满意的教育。三是更加注

重闭环式的评估效果，注重学校的整改，解决了上轮评估重评轻督的问题。四是更加注重真实性的评估。采用常态监测数据调取、线上线下结合等方式，不仅减轻了评估专家的压力，更重要的是能更好地了解学校办学的真实状态。

中国石油大学（华东）副校长刘华东：

新一轮审核评估有效对接新时代本科教育新要求，对巩固本科教育教学核心地位、促进高校内涵发展具有重要作用。具体体现在四个“更加”：一是更加突出“教育”评估。不再局限于教学的范围，强化了对立德树人、思政教育、师德师风等方面的要求。二是更加突出分类指导。设计了两类四种评估方案，适应了高校多样化、特色化发展需求，体现了高校办学自主权。三是更加注重教学科研深度融合。注重科研反哺教学，有效促进“双一流”建设高校更加重视本科教育教学。四是更加注重引领教育教学综合改革。设置了“教育教学综合改革”“卓越教学”“四新”“双万计划”等审核指标和重点，重视学生学习体验、自我发展能力和职业发展能力评价，开展对本科教育教学示范案例推广，引导以系统性、整体性、前瞻性、协同性的本科教育教学综合改革促进人才培养质量提升。

汕头大学副校长陈敏：

随着办学规模的逐步扩大，近三年，汕头大学的学生数量、教师数量、课程数量、专业数量均不断增长。新一轮审核评估在定量指标上的“弹性设计”“同类常模”“他类常模”等设计特点，能够帮助学校从系统上、整体上、个性上进一步达到以评促建、以评促改的目的；在科教协同和产教协同方面，可以更好地引导学校科学定位，发挥优势，促进学校实现办学目标并形成富有特色的人才培养模式。评估指标中对“近三年新增专业数”“近三年停招专业数”两个指标的连续监测，既能客观反映我校专业的动态调整情况，也能避免对专业数量监测过于单一片面的评价；对“升学率”“应届本科生初次就业率及结构”两个指标的客观监测，采用与同类高校、他类高校对比的方式，能够协助我校在复杂环境下进一步洞察危机、多元判断，推动科学决策。

(《中国教育报》2021年04月12日)

新一轮审核评估试点，高校如何做准备

日前，教育部发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实施方案（2021—2025年）》（以下简称《方案》）。教育部有关负责人透露，新一轮审核评估全面总结上轮评估成效、经验与不足，面向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建设目标，围绕新时代本科教育要求进行优化改进，立德树人导向更加鲜明、坚决破除“五唯”顽瘴痼疾、积极探索评估分类、改进优化评估流程、注重减负增效、强化评估结果使用。

新一轮审核评估试点工作将于近日启动。按照计划，主要分三步走：第一步，今年上半年，开展全国统一试点，试测“两类四种”评估方案。第二步，今年下半年，试行部省协同评估模式。综合考虑参评意愿、工作基础、5年布局节奏等因素，选择部分省份先行试点，打造评估“样板间”。第三步，开展其余省份评估试点工作。

对于本科教育之于大学的地位，清华大学校长邱勇曾明确表示：“本科教育是大学的底色，也是最能体现学校传统和特色的地方。没有本科教育水平的提升，就很难实现建设世界一流大学的目标。”高等教育战线对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非常关心，为了回应这一关切，日前，本报记者专访教育部高等教育教学评估中心主任范唯、副主任李智，请他们厘清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中的关键理念问题，帮助战线为新一轮审核评估工作做好准备。

教学评估缘何戴上“教育”帽

转变观念，以学生为中心，落实立德树人

记者：新一轮审核评估和上一轮评估相比，最大的不同是什么？

范唯：首先，我们要树立一种思想，新一轮审核评估不是另起炉灶，而是上一轮审核评估的延续、改进与升级。现在，从舆论层面，大家还没有真正意识到新一轮审核评估跟上一轮相比，“改进”和“升级”表现在什么方面。很多学校只是认为，前面

一轮评估结束了，新一轮又来了，一轮又一轮，变化的只是指标体系而已。这种认识是不正确的，需要引起重视。

李智：我们想提醒大家关注，新一轮审核评估从名称上就发生了变化，从“本科教学评估”变成了“本科教育教学评估”。表面上看只是增加了两个字，实际上内涵和外延都发生了变化，目的是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三全育人”工作新格局以及“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

范唯：我们从聚焦教学工作，转向了聚焦教学基础上的育人工作，对学校育人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进行评估。当然，教学还是我们关注的核心，但更多地是从育人的高度来看教学。从这个意义上讲，这样一种重大变化绝不仅仅是分管教学学校长、教务处统筹执行层面的事，而应该是党政领导班子要决策的大事，关系到学校“十四五”期间发展目标和办学定位的重大选择。因此，我们强调学校要将这次评估纳入“十四五”规划，更重要的是要借这次评估总结现状、找到离学校未来发展目标的差距以及下一步整改的方向，整个过程要与学校“十四五”规划和建设发展结合起来，以此推动学校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记者：依据此前的调查结果，高校在落实立德树人上存在“软、弱、碎”等问题。新一轮审核评估是否针对这些问题提出了解决办法？

范唯：一方面，我们希望通过评估，筑牢立德树人统领地位，明确“立什么德”“树什么人”，引导高校坚定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践行价值塑造、能力培养、知识传授“三位一体”的教育理念，强化教育教学内涵建设和质量文化建设，“五育并举”培育时代新人。另一方面，我们构建了以立德树人成效为根本标准的评估体系，将立德树人“软目标”变成评估“硬指标”，引导高校构建“三全育人”大格局，真正让立德树人在学校的各项工作中落地生根。

李智：过去，我们强调立德树人很多时候都停留在理念层面。立德树人的机制是什么、举措是什么，大家的认识还比较零碎。对于立德树人研究不深入，就不能真正在实践层面落实。为此，我们专门邀请了中国人民大学党委书记靳诺和北京师范大学校长董奇分别带领两个团队，就高校如何建立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这同一个课题，进行背靠背专题研究。专业团队的很多研究成果，我们都应用到了评估工作中。

弹性柔性怎样体现选择性

理性选择，突出核心优势，确定合适归类

记者：当前，高校都非常关心该如何为新一轮审核评估做准备。能否请您给高校一些具体的提示？

范唯：在我看来，高校要为评估做准备，首先不是技术层面的准备，而是战略层面的准备。对于高校来说，第一件要面对的事就是选择自己的归类。如何选择归类，绝不是教学副校长和教务处随便商量就能定下来的，而必须是学校党政班子集体决定的结果，因为这涉及学校未来的发展问题以及学校的全面工作，非常关键。

李智：新一轮审核评估不是对照各个类型的高校分别设计出了“两类四种”评估方案，而是从适应高等教育多样化发展的需求出发，为所有类型的高校设置了一套大方案，大方案里包含了“两类四种”评估方案。这意味着方案不是封闭的，而是开放的、动态的。

四种方案的指标里，排在第一位是“统一必选”，主要体现国家的办学意志，是每所学校必须要达到的；第二位是“类型必选”，这是选择某一类型的学校必须达到的；第三位是“特色可选”，表示即使身处同一类型还应各有特色；第四位是“首评限选”，强调的是对新建本科院校基础建设的基本要求。这意味着方案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动态的、开放的。开放、动态的方案，赋予学校充分的选择权。学校可以在这个周期选择作为这一种类

型来接受评估，到了下一个周期，还可以选择另一种类型。当然，一旦选择了某种类型，就要按照相应的指标体系接受考核。

范唯：“两类四种”的基本设计思想，简单说就是设置了4个分类归属，由学校来自主选择哪一个分类归属更适合自己。我们希望学校通过自我选择“站队”，能够更加明确自身的办学定位和方向。同时，柔性评价的方式也可以使得学校在自身的属类里充分彰显特色，把自己最好的一面发挥出来。这样，一方面充分尊重了学校的办学自主权，另一方面也可以在很大程度上避免千校一面的问题。既要保证对国家负责，守好底线，同时也要为学校服务，一校一案，这是我们开展本轮评估工作的宗旨。

记者：您是否预设过在弹性选择的操作过程中，一些学校可能出现“选择困难”的情况？比如，某所学校可能兼有学术型和应用型的双重特点，这样的学校该如何选择分类归属呢？

范唯：大部分学校对自身的定位实际上是非常明晰的。当然，不排除少数学校由于身处两种分类的模糊地带，在定位上可能举棋不定。我们建议这样的学校，一方面可以参照对外发布的大学章程，另一方面可以结合学校的“十四五”规划，慎重思考自己的办学定位和方向。

李智：的确，当前有些学校兼有双重特点，比如学术型和应用型的特点都有。我们提示这样的学校突出自己的核心优势，认真思考办学最核心的取向是什么、学校的品牌效应最鲜明地体现在什么方面。

记者：如果某所高校一定要选择自己不擅长的分类，这种情况是否允许？

范唯：我们研判这种情况肯定会出现。如果学校党政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选择了与学校当前发展阶段匹配度不高的类型，选择后要由学校主管部门把关认定，专家组评估时也要首先研判学校的办学定位与所选归类是否适合。同时，对于这样的学校，我们想提醒他们注意——当选择了不合适的归类，审核评估出来的问题清单会非常长，其中反映的问题会触及核心，需要整改的

力度也相应地会非常大。而选择了合适的归类，势必不会面临这么被动的局面。

李智：一旦确定好了选择哪一类，学校要优先考虑如何达到这一分类中最基本的标准，然后才是思考如何张扬个性、体现办学特色。

记者：有些高校可能存在这样的担心，一旦选择自己的分类归属，就会被永久地“贴标签”，影响学校的长远发展。您如何看待这个问题？

范唯：在本轮审核评估中，我们最关注的是在“十四五”这5年里，学校的办学定位和方向应当是明确的，而且一旦确定了分类归属，学校的精力和资源分配都要往这样的办学定位上倾斜。

李智：我们理解，每所学校都身处各自不同的发展阶段。比如，有的学校现在偏应用型，不排除5年、10年之后，随着各面积淀的加深，可能会慢慢转向学术型。评估仅以5年为期限，实际上也是为高校今后的发展留下了开放性的空间。

高质量教育体系如何建立

重新审视，超越工具视角，探索治理改革

记者：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是当前我国教育面临的重要任务。如何从这一角度出发来认识新一轮审核评估？

范唯：对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评估的理解，不能仅仅局限于评估本身。评估也好，包括很多专业认证也好，不只是为了评估、认证而评估、认证。评估工作一个很重要的目的，就在于发现学校真正的闪光点和存在的问题，然后督促学校整改提高。就像是体检医生给体检者检测各种指标，提醒体检者哪方面可能存在问题，并对保持身体健康提出一些可行的建议。

我们应该超越工具性的视角，从中国特色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角度出发来看待评估。评估中心和高校之间不是猫鼠游戏的关系，而是协同关系。我们更愿意将每次评估看成对学校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一次深度研究，与专家组、高校携手，把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评估工作做好。

总之，质量是要有标准的，本科教育教学评估工作应是建设中国特色高质量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应成为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有力支撑。

李智：本次评估可以说是我国高等教育治理的一次重大探索。当前，对于本科教育教学工作，党中央的关注点主要在于如何立德树人，教育部党组的聚焦点主要在于“以本为本”提升本科地位和本科教学质量，战线的关注点主要在于怎样减负增效，工作的核心点主要在于促进高等教育多样化特色发展。我们力争通过本科教育教学评估工作把党中央的关注点做亮，把教育部党组的聚焦点做深，把战线的关注点做实，把工作的核心点做细。

（《中国教育报》2021年04月12日 作者：本报记者 张滢）

聚焦国家战略需求 科学评价建设成效——专家解读《“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试行）》

首轮“双一流”建设已经走过了五年，137所高校、465个学科的建设成效如何评价？近日，教育部、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印发的《“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办法（试行）》（以下简称《评价办法》），对这一问题作出回答。

评价牵动人心，事关发展方向。《评价办法》在指标设计、评价方式、目标导向上有哪些特点？与以往的高等教育评价体系相比有何不同？又将如何发挥“指挥棒”作用助力“双一流”建设？带着上述问题，本报记者约请有关专家进行了访谈。

访谈嘉宾：

瞿振元 国家教育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原会长

张平文 北京大学副校长、中国科学院院士

许宁生 复旦大学校长、中国科学院院士

钟秉林 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委员、北京师范大学教授

曹淑敏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党委书记

不是排行榜，是“诊断报告”

记者：我们都知道，教育评价是一件十分复杂的事情，甚至是一道“世界难题”。与以往的高等教育评价体系如国际大学排名体系等作对比，《评价办法》所采取的成效评价有何特点？

瞿振元：“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是对高校及其学科建设实现大学功能、内涵发展及特色发展成效的多元多维评价。成效评价坚持水平评价与效益考核相结合、定量评价与定性评议相结合。评价结果不是一个排行榜，而是按不同维度、不同类型，以区间和梯度分布等形式综合呈现、不计算总分的“诊断报告”。这种诊断式的评价能够较好地综合呈现高校自我评价、动态监测评价、专家评价和第三方评价的结果，旨在引导高校和学科坚持目标导向不动摇、坚持问题导向谋发展，踏踏实实搞建设。

张平文：不同的高等教育评价体系都有其自身方法论考虑和局限，从现有国际大学排名体系来看，其指标普遍存在重理工科、轻人文社科，重科学研究、轻立德树人，重统一测量、轻分类考察，重国际标准、轻中国特色，重显性指标、轻服务贡献等问题。

《评价办法》坚持监测评价一体化、贡献服务突出化、持续潜力动态化原则，更加注重考察建设高校提高科技创新水平、解决国家关键技术“卡脖子”问题、推进科技评价改革的主要举措，在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中发挥的主力军作用，以及面向改革发展重大实践，推动思想理论创新、服务资政决策等方面的成效。《评价办法》摒弃了简单数论文、数帽子的做法，有利于引导高校和学科更加关注长远发展，面向世界科技前沿、经济主战场、国家重大需求和人民生命健康，不断向科学技术广度和深度进军。

全面覆盖“双一流”建设总体方案

记者：对标“双一流”建设目标，《评价办法》设计了哪些具体的评价要求？哪些要求是其中的重点？

瞿振元：成效评价全面覆盖“双一流”建设总体方案的“五大建设任务”和“五大改革任务”，并且进行合理整合，形成了“一个前置性维度和六个主要方面”的评价模块。

一个前置性维度是对“加强党的领导与治理体系改革成效”的评价，这是对大学整体建设和学科建设坚持中国特色本质要求的统领性、决定性评价。六个主要方面是对“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以及教师队伍建设的整体建设成效”的评价。学科建设评价则按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队伍建设四个方面进行。其中人才培养包括本科生培养和研究生培养，突出“双一流”建设高校完整、高质量的人才培养体系建设、一流人才培养；科学研究既包括自然科学、人文社会科学，还包括自然科学与人文社会科学的交叉融合，突出产出一流成果、服务国家战略需求。这样确立的评价重点内容，一方面与《统筹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总体方案》保持了一致，另一方面实现了坚持正确政治方向与全面发挥大学功能的内在高度统一、原则性要求与实施可操作性的高度统一。

钟秉林：《评价办法》明确了“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的重点。“双一流”建设的成效集中体现为一流人才培养和一流科研成果的结果评价和基于结果导向的增值评价。

在一流人才培养方面，聚焦于学生学习效果的评价，将学生的就读经验与学习产出作为评价教学质量的重要标准，关注一流人才培养和高层次人才领衔的学科建设团队绩效产出的增量情况。在一流科研成果方面，注重在基础学科领域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解决关键核心技术“卡脖子”问题的成效，考察科研成果方面的增量，以及学科科研团队在研究问题推进上的学术增量。

特别需要指出的是，在科学研究评价方面，《评价办法》突出在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中发挥的主力军作用，以及面向改革发展重大实践，推动思想理论创新、服务资政决策等方面的成效，明确了人文社科类高校和学科成效评价的方向与重点。

明确将国家需求作为评价导向

记者：“双一流”高校和学科建设如何回应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是《评价办法》关注的重点。围绕“需求导向，聚焦服务贡献”这一评价原则，《评价办法》作出了哪些制度设计？在这一导向之下，高校应如何深化科教融合，凸显大学功能，实现内涵发展？

钟秉林：提高我国的自主创新能力，当务之急是释放高校基础研究、科技创新潜力，聚焦国家战略需求，加强基础学科的创新引领作用，瞄准关键核心技术特别是“卡脖子”问题，加快技术攻关。

《评价办法》明确提出，需求导向、聚焦服务贡献是“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的基本原则，重点考察建设高校主动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在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探索前沿科学问题和解决重大社会现实问题等方面作出的重要贡献，尤其是基础研究取得“从0到1”重大原始创新成果的情况，以及立足优势学科主动融入和支撑区域及行业产业发展的水平，在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开拓治国理政研究新领域新方向上取得创新性先导性成果的情况。

曹淑敏：《评价办法》明确将国家需求作为“双一流”建设和评价的导向。

一是引导高校紧扣国家需求优化学科布局。高校要根据自身办学传统、学科特色提升质量和竞争力，在不同领域和方向建成一流。不断提升学科建设与国家需求的契合度，巩固发展传统优势学科，完善特色学科专业体系，超前谋划引领性学科方向，促进学科深度交叉融合。《评价办法》要求用人才培养成效衡量学科建设成效，观测相关建设学科是否把学生输送到国民经济和国防建设等关键领域和行业，能否引导学生到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

二是引导高校围绕国家需求布局科研体系。高校要围绕国家需求确定科研方向，推动科研活动从自由探索的“布朗运动”向需求牵引的“同向协同”转变。成效评价突出了为服务“四个面向”进行研究方向布局、组织科研活动的的能力。重点关注了高校在突破关

键核心技术，打破国外封锁打压，解决高新技术领域特别是国防领域“卡脖子”难题的实际贡献。国防科技建设不同于常规科研，不能简单地用经济效益衡量，更不能以论文数量和影响因子作为评判标准，要看高校能否打造出国之重器，是否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

三是引导高校主动融入国家创新体系。高校是国家创新体系重要组成部分。评价“双一流”建设成效，可以重点关注高校能否将自身科技创新的小循环融入国家创新体系的大循环，主动对接科研院所、企业等，实现产学研用协同发展。高校在推动科教融通方面的举措和成效，是否真正把科学研究与人才培养有机统一起来，成为评价的重要内容。

许宁生：大学要继续保持并扩大与大学外部的合作，在开放办学中孕育创新成果、培养一流人才；更要着力变革教育理念和培养方式，以学科建设为知识体系基础，以科研实体为载体，以有组织的“链条式”重点研究领域为高原高峰，把科学研究、创新团队和人才培养有机结合，真正培养具有创新精神、丰富科学实践和符合社会发展需求的高精尖缺人才。大学要进一步拓展科教融合发展的模式和内涵，适应创新引领发展的时代要求，形成人才培养与科技创新融合发展的新局面，建设新型研究型大学；更需要进一步深化评价体制改革，建立中国特色世界一流大学评价体系。

一是弘扬科学精神，让科学家潜心实现“从 0 到 1”的突破。高校作为学科和人才聚集地、育人高地、创新策源地，必须主动承担历史责任，担当攻关重任，全面提升科研原创能力，大力培养创新生力军。推动原始创新成果的不断涌现，需要在“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中引导学科凝练发展特色，鼓励原创性研究布局，而不是在学科建设上一味求大求全。

二是大力推进学科交叉融合创新，整合优化科技资源配置。大学的优势就在于多学科协同推进科技创新，解决复杂问题。因此，大学要引导和推动学科形成合力，构建融合创新的育人平台与科研平台，不断提升整体科研创新能力。相应的评价方面，需要淡化学

科边界，不被现有各类学科评价体系所左右，鼓励人才在学科交叉领域进行探索，形成创新性成果。

三是探索产教融合创新，坚持需求导向和问题导向。我国目前在诸多领域面临“卡脖子”问题，创新链的断裂归根结底在于基础研究和基础学科人才培养的缺失。这就要求高校下大力气做好基础研究，同时重视基础研究解决实际问题的根本性作用，全面提高把基础研究成果转化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因此，高校必须淡化论文收录数、引用率等指标，强调主动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行业发展以及区域发展需求，并培养与之匹配的具有专业能力和实践应用能力的创新型人才。

四是面向人类命运共同体，奉献人类文明进步。科学与教育天然具有奉献人类文明进步的使命，高校在全球视野下进行交流合作与融合创新，既是责任，也是机遇。大学在奉献人类文明进步的过程中形成的社会影响力与国际影响力，也应该成为评价建设成效的重要标准。

五是坚决破“五唯”，激发创新活力。高校要以学习贯彻《评价办法》为契机，不断深化落实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探索符合各学科发展阶段和目标要求的建设成效评价体系。要全面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强调学术自主激励、学术自立、自信和自律，建立尊重人才培养规律，注重培养科学精神、创新意识、实践能力、社会责任，促进各类学术成果涌现和学位论文质量提升的育人成效评价导向。

紧抓落实立德树人的评价关键

记者：一流人才培养是“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的重点之一。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上，《评价办法》作出了哪些制度设计？

张平文：《评价办法》抓住了“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这一评价关键，进一步强化人才培养的核心地位，突出思想政治教育成效、课程和教学体系建设、创新创业教育、毕业生就业质量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等关键指标，有利于高校把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作为办学的核心，加大对人才培养工作的投入，优化办学方式和人才培养模式。

教师是立教之本、兴教之源，教书育人是教师的第一职责，《评价办法》破除教师评价中的“五唯”倾向，综合考察教师队伍任岗期间的师德师风、教育教学、科学研究、社会服务和专业发展等方面的情况，有利于更好地引导广大教师履行职责，推进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建设，真正把立德树人内化到大学建设和管理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

曹淑敏：《评价办法》把教师队伍建设摆在突出位置，树立潜心育人和顽强攻关的鲜明导向。

一是突出教师思想政治引领。教师队伍建设和评价必须首先突出教师思想政治素质，考察高校在教师思政教育、引导教师爱国奉献方面的主要做法和突出成效。评价教师政治理论学习制度是否健全，教师思想政治建设管理体系是否完善，教师思政教育和工作的条件是否完备，“中温一下凉”问题是否得到有效破解，教师的理想信念是否切实得到提升。

二是坚持师德师风第一标准。《评价办法》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思政的核心内容，将师德师风第一标准贯穿教师职业全周期。建设高校是否构建起科学管用的师德制度，是否将制度落实到位，是否设有常态化、长效化的师德建设机制，是评价的重要观测点。

三是强调人事制度改革创新。《评价办法》明确了建立科学的评价指标，坚持量质并举、以质为先，坚决克服“五唯”顽疾，突出质量贡献，强化精品课程、教材、教学业绩、代表性论著、重大项目、专利成果转化的考察，摒弃“数论文、数项目、算经费”的简单做法。

构建动态、多元的科学评价体系

记者：以动态、多元的评价方式，构建科学的评价体系，这是教育评价领域的共识。《评价办法》如何实现“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的动态、多元？

瞿振元：“双一流”建设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如何以发展的、动态的、辩证的眼光看待学校与学科的发展与成效，如何在“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中充分体现中央要求的“改进结果评价、强化过

程评价、探索增值评价、健全综合评价”的精神，确实是一件颇需费心思的事情。

《评价办法》提出了设置“整体发展水平、成长提升程度及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三维评价角度，不仅重视对当下水平的评价，而且重视对成长性、特色性发展的评价，还重视对长期发展潜力的评价，从而引导高校和学科健康、可持续地发展。这是《评价办法》中的一个重要创新点。

整体发展水平——考察高校和学科建设的现实水平，特别关注在可比领域或方向上与国外一流大学和学科的比较；成长提升程度——考察高校和学科在建设周期内的水平变化，体现成长增量及发展速度；可持续发展能力——考察高校和学科的结构布局、特色优势、资源投入、平台建设、体制机制改革及制度体系创新完善、治理效能等支撑发展的条件与水平，体现学校对办学根本使命的追求和发展潜力。

张平文：《评价办法》突出“多元评价”，创新构建了高校自我评价、专家评价、第三方评价组成的多主体评价，坚持水平评价与效益考核相结合、定量评价与定性评议相结合，按不同维度、不同类型，以区间和梯度分布等形式呈现，不计算总分，不发布排名，既有利于全面客观呈现综合建设成效，又有利于引导高校踏实推进建设。

钟秉林：在评价方法方面，“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实行定量评价与定性评议相结合，既依据公开数据、可参考的第三方评价结果及监测数据进行定量评价，也针对建设高校与建设学科定期发布的进展报告、中期和期末自评报告、典型特色案例及其他写实性材料，组织专家进行定性评议。

在评价主体方面，“双一流”建设成效评价既落实高校自主评估基础地位，发挥同行专家指导咨询作用，又参考第三方评估的结果，构建由高校自我评价、专家评价、第三方评价构成的多主体评价。

日常动态监测助力以评促建

记者：“成效评价实行日常动态监测与周期评价相结合”，是此次《评价办法》的亮点之一。相比于单一的周期评价，加入日常动态监测对助力“双一流”建设有什么益处？

瞿振元：“双一流”成效评价建立了常态化建设动态监测体系，主要由建设高校实时更新数据，同时集中政府和第三方数据，及时应用数据进行诊断预警和政策调整，及时纠偏治本。同时，把日常动态监测与周期评价结合起来，逐步形成监测、改进和评价“三位一体”的评价模式。

日常动态监测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意义毋庸置疑，它不仅可以减少评价对学校的干扰，让建设高校在相对安静的环境中发挥主动性能动性，静心建设，久久为功，持续提高建设水平，还有利于社会各界了解和关心各个建设高校的发展动态，形成良好的社会氛围。

钟秉林：“双一流”建设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也是一个长期的动态建设过程。“双一流”建设目标的达成，不是靠行政发文“宣布”或学校自我“宣称”，也不取决于学生规模大小和学科布局结构是否综合。关键是要激发学校内生动力，集中精力抓好内涵建设，学校的人才培养质量、优势学科专业建设水平和办学声誉得到国际学界与社会的广泛认可。

“双一流”建设强调动态调整，坚持滚动竞争、优胜劣汰、注重持续改进的价值取向，明确将建设成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轮建设范围动态调整的主要依据。对实施有力、进展良好、成效明显的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加大支持力度；对实施不力、进展缓慢、缺乏实效的建设高校及建设学科，减小支持力度。这有利于避免以往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身份固化和“贴标签”现象。

（《中国教育报》2021年3月29日 作者：刘亦凡）

【院校动态】

清华硕士学位评定不再要求必发论文

3月18日，清华大学公布了新修订的《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北京青年报记者注意到，《规定》此次修订破除硕士生学位评定中的“唯论文”倾向，不再把发表学术论文作为申请学位论文答辩或申请学位的前置条件。

《规定》取消“非专业学位硕士生应至少完成一篇与学位论文内容相关且达到发表要求的论文”的要求。坚持“学位论文是进行学位评定的主要依据”，要求硕士生“在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学位论文研究工作，相应形成的创新成果应当以学位论文的形式完整呈现”；“硕士生完成个人培养计划、达到所在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培养方案相关要求、完成学位论文工作并达到相关要求后，方可申请学位论文答辩”。

同时，增加了学科交叉和跨专业学位类别硕士生培养的要求，此类硕士生“在学位课程（环节）基本符合主修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申请学位的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培养方案相关要求的前提下，根据需要可以选修所涉其他学科或专业学位类别的课程（环节）”。对于硕士生学位论文选题报告环节，要求“学位论文研究工作过程中选题需要进行重大调整的，应当重新完成文献综述与选题报告环节”等。

（《北京青年报》2021年3月19日 作者：雷嘉）

总编：孙先明

执行总编：黎红

本期编辑：杨晴

呈：校领导（纸质版）

送：各职能部门、学院部、直属单位（电子版）

地址：武汉工程大学流芳校区文科楼一楼工作联系 QQ：1079921827